

求 晴 祭

一、

雨水像一群暴躁的精靈，「嘩啦！嘩啦！」弓箭般的射向大地，雨滴串成的水簾模糊了山林的景物，電光在厚重的烏雲身處不停的爆裂，並且一閃一閃的敲擊著山壁，雷聲讓每一座山都發出不同的哀鳴，連體態溫和的山坡地似乎都在隆！隆！隆！的響應著。

山鳥紛紛躲進大樹的懷抱中，濕淋淋的羽毛暗了光澤，灰黑的影子立在枝椏上，彷彿一顆顆的野香菇；烏鴉群在雨中嘎聲囂叫，歪歪斜斜的飛進山岩的裂縫中。

耕地上的玉米，在風雨狂飆中飽受蹂躪；有的倒臥在雜草中，有的斜躺在石堆上，可惜了成熟、飽滿的果實。亂藤在雨水力量的幫助之下，得意的四處遊走，牽引出彎彎曲曲的翠綠。

巴尼頓在風雨中忙著將摘下來的玉米丟進身後背簍。越來越重的背簍讓巴尼頓的脖子現出紊亂的青筋；濕答答的頭髮成了一頂怪異的黑斗笠。

背簍中的玉米該送到工寮了。巴尼頓頭頂著撐住身後背簍的繩帶，開始朝著小工寮前進。耕地的坡度很大，幾乎是斜掛在山脈的胸膛，他只好將身子盡力往前傾斜，傾斜到活人所能忍受的最大極限，幾天來的雨水把土壤攪和成黑色棉花，巴尼頓的雙腳經常陷在其中，非常吃力。

小工寮座落在耕地的最頂端。那是族人為了趕上播種季節，必須住宿耕地所建立的，小工寮除了視野令人心情愉快之外，還可以方便主人驅趕山豬、猴子、狐狸、松鼠、麻雀等傷害農作物的小偷。屋頂是用附近的茅草所搭蓋，四面的牆壁則利用箭竹整齊編排而成，為了爭取更多的光線，大門沒有門板的設計，內部除了在角落架設供人休憩的小通鋪外，大部分的空地都用來擺放農具及存放當天採收的農作物；爐灶設在屋外，讓山風帶走炊煙，避免髒了空氣和累了大家的眼睛。不是農忙的季節，小工寮就成了山林動物遮風避雨的場所。

「Hu！」巴尼頓使力一彎，濕重的玉米立刻從背簍傾瀉而出，散落在空地上。數天的雨水讓玉米開始長出黝黑的菌孢，有些已經開始發芽，讓主人的臉跟著發綠。

唉……。巴尼頓想到耕地上的玉米原本翠綠挺拔的屹立在耕地上，如今卻在風雨之中，化為烏有，這場受過詛咒的風雨，彷彿是瞪著黑眼睛的惡靈，讓自己毫無招架之力。

好冷。巴尼頓將身體縮成一團的坐在工寮背風的角落，族人向來習慣這種坐法來取暖。

「ㄋ！ㄋ！」一隻黑色的獵犬，一邊用身體磨蹭著巴尼頓的小腿，一邊的低聲鳴叫，像個撒嬌的孩子，但是狗身上的雨水加重了巴尼頓身上的寒冷，一時之間，心中所有的憤怒完全爆發出來。

「ㄣ~ム！」冷漠的拳頭落在黑狗的身上。

「ㄎㄎ~ㄎㄎ~」刺耳的慘叫聲在雨中響起。黑狗連滾帶爬的躲到最黑的角落，一臉無辜又驚慌的望著主人，完全弄不清這是怎麼一回事。

不知道經過了多久，巴尼頓感覺到整片山林沒有一點動靜，沒有一點聲音，自己都不相信山林竟然能夠如此安靜。往外一看，遠方的天空開始綻放一絲絲的微光，緊跟著大地的景物亮了起來，空中的雨水開始稀稀疏疏的灑下來，彷彿帶著歉意。對面的山巒抖掉一身的朦朧，優美的曲線清清楚楚的晾在半空中。沒了雨水的雲朵，帶著乾癟的身影慢慢往西邊的山凹處集結，像羽毛似的堆起來。山鳥開始忙碌起來，有的在灌木叢中穿梭追逐；有的飛到空中舒展筋骨，悅耳的鳴叫聲，活了整個山林。

「老天終於醒了。」巴尼頓四處尋找背簍，準備繼續勞動。

不過心中的喜悅是個愛作弄人的古怪精靈；就在他走出工寮的當時，遙遠的天邊飛來一塊比山脈還大還長的烏雲，正以風的腳步往巴尼頓的上空壓過來，由於烏雲形成的暗影過於龐大，整片天空彷彿歪向烏雲的來處。

「Bahun¹！」巴尼頓往地上吐了一口痰，表示心中的不滿。他的不滿是聰明的，因為部落生活的經驗告訴自己，這樣的烏雲來自河流，它會將流不盡的河水帶到空中，然後毫不客氣的讓它流向大地。

風雨再度統治山林。起初，雨水斜斜的刺過來，劈劈啪啪打在工寮的一邊，然後在強風的帶動之下又打在工寮的另一邊，接著變成千千萬萬的水箭筆直地射下來，強而有力的射在工寮的屋頂，讓嬌小的工寮顯得十分危急。

工寮內，巴尼頓看到小黑狗靜靜的趴在空地的最遠處，細小的尾巴有意無意的輕輕擺動；就像犯了大錯的孩童。

「tut！tut！」巴尼頓招手呼喚，並且吹起口哨加強引誘。黑狗想站起來，不過身上的疼痛讓牠不得不繼續待在原地，對於主人的喜怒無常，只能用疑惑的眼神來面對。經過幾次的呼喚和引誘，黑狗搖著尾巴，小心翼翼的走到主人的面前。

狗兒是最好相處的朋友。巴尼頓輕輕的撫摸著狗背。只要有人餵養牠、疼愛牠，狗就會認真的做好自己份內的工作，狩獵的時候，毫不猶豫的衝入深淵、攀爬峭壁，甚至勇敢的與獵物面對面搏鬥；平常的時候，狗更是乖巧的討人喜歡，對待孩童如同母親般的慈祥。看著黑狗馴服乖巧的模樣，想到自己粗暴的舉動，巴尼頓帶著贖罪的心情，飛進了屬於狗族的古老神話：

大地開始之後，狗族就是山林中最優秀的獵人；哪兒是好獵場？如何制服獵物？彷彿是牠

¹ 族人的咒罵詞；原意為屁股。

們與生俱來的才華；甚至獵物心裡想些什麼，牠們幾乎都能預先知道。布農族的祖先們則不然，除了種植小米、地瓜等食物之外，就沒有其他的能力。因此，狗族的食物總是比族人還要豐盛，當牠們在青翠的草原上無憂無慮的追逐嬉戲，族人卻爲了趕上播種的季節，頂著毒熱的太陽，拼命的在耕地上勞動。狗族身上的毛髮色澤一個比一個光亮，族人的臉孔卻被無情的歲月畫上又亂又醜的圖案。

經過部落長老的商議之後，族人製作了精緻的Inaliv¹和香醇的Davus-gibula²，並由品德潔淨如月光的長老，循著傳統該有的禮節，前往狗族的部落，請求牠們傳授完美的狩獵本領。

狗是個好客、豪爽的族群，除了將最肥嫩的獸肉回敬長老之外，並且答應了族人的要求。經過牠們耐心的教導，族人逐漸獲得狩獵的技巧和智慧。例如：如何辨識獵場的好壞、各種獵物的習性，如何分辨風吹草動和獵物移動的聲音、山林植物和獵物之間的關係……等等。狗族甚至將山林即將發生災難的細微線索都告訴族人，希望族人在山林狩獵的時候，能夠避開大自然的邪惡力量。

有一次，狗族和族人一起上山狩獵。在狗族剽悍的攻擊和族人的合作之下，獵殺了五、六隻山鹿，那是一場豐收的狩獵活動。返回部落之後，按照傳統習慣將獵肉平均分給雙方部落的成員。慶功宴中，好奇的婦女問起這次的狩獵，誰的狩獵技巧最高明？誰最勇敢？功勞誰最大？一隻被酒精迷惑靈魂而神智恍惚的狗獵人得意忘形的說：『這些獵物都是我們狗族獵捕的，你們的族人就沒有這種能力了。』話一說完，有個血氣方剛的年輕人，無法承受這樣的侮辱，出其不意的將狗的舌頭拉出來，並且拔出腰上的配刀，一刀將狗的舌頭切斷。從此之後，牠們再也無法說話，只能「汪！汪！汪！」的咆哮、埋怨，一直到現在。

巴尼頓一邊撫摸著黑狗，一邊說：「人類是最會遺忘的動物，尤其是面對別人的恩澤。對人而言，別人的恩澤彷彿是一種無形的恥辱，必須把它消滅，才能保住十分怪誕的尊嚴。」

大雨持續在山林狂奔。幾隻滿身雨水的山鳥，突然飛進工寮準備尋找躲雨的地方，但是發現巴尼頓的存在，立刻奮力振翅的往外飛奔。

雨一直下，山林深處不時傳來動物的悲鳴，隱隱約約、斷斷續續，令人擔心。不過這一切都在極短的時間背雨聲掩蓋，巴尼頓在極度無聊的雨聲中昏沉睡去。

昏睡了一段時候，巴尼頓突然醒過來，因爲一隻蟲子誤把自己當成食物，正往自己的腰部猛咬狠吃。巴尼頓一邊拍打自己的腰部，一邊救命似的叫著：「Bahan！痛死了，你這個來自死亡的蟲子。」

¹ 小米做的糕點。

² 小米釀製的醇酒。

身上的蟲子似乎永遠趕不完，巴尼頓不停的跳著、打著，遠遠望去，就像一隻猴子在陰暗處狂舞。這以後不久，山林遠處傳來幾十隻Gikulas¹告別白天的歌聲，傍晚的影子隨著歌聲的停歇，無聲無息的來到了大地。

二、

巴尼頓的住屋坐落在部落上方的邊坡上；不算短的距離讓住屋和部落之間，似乎沒什麼關聯。

下方的部落形成的時間並不長，是個不到三十戶的小聚落。當初一群帶著長刀，擁有的武器比族人的狩獵武器更強大的白面人，以無理的態度，將居住於高山峻嶺的族人遷居到平地。情勢比人強，族人遺棄了耕地及祖墳，來到陌生的地方，族人被安放在河流上方的邊坡上，後方的山壁，高聳入天，十分雄偉，胸前裸露出一大片奇形怪狀的石頭，屬於風雨的季節，峭壁上的亂石就會掉到部落的邊緣。部落下方與大河交接處則是垂直而下的峽谷；一種由土石混雜而成的山谷。山谷在河水累年的衝擊之下，成就了無數的大窟窿。每當洪水爆漲的時候，大量的水流在窟窿中翻騰，然後帶著一身的混濁得意的揚長而去，每個窟窿都隨著洪水得意的次數更顯龐大，讓邊坡上的部落彷彿懸掛在半空上。

大自然帶來的迫害，讓族人一點辦法都沒有，不過附近的翠綠山林，意外的安了他們的心，因為他們一直相信：族人敬拜的神靈都會聚集在翠綠的山林之中，祖先的魂魄也在其中飄忽出沒，守護著他們的子孫。族人更相信綠色是最接近Maiasan²的顏色。

『啾啾呀呀。』巴尼頓打開一扇底部安著木條的大門，一股暖和的霉氣舒暢了全身的血液，他習慣般的皺著眉頭，並且勇敢的走進屋內。

住屋的牆壁由木板架設，經過累年的風雨，有些木板自由自在的往四方彎曲，彎出了大小不一的空隙。主人為了防止風雨的侵入，拿了幾件破衣服塞入隙縫之中，有的則用雜草勉強堵住，不過許多人都相信只要冬天稍微使點力，這些破布、野草肯定讓主人生不如死。橫貫整間住屋的木樑沾滿厚厚的煙垢，靠近牆角的地上堆著許多的廢棄物，至於堆積了些什麼東西，真的是難以認定，因為累積的塵埃非常厚，任誰都無法用雙眼看出來；僅有一根鋤頭柄露在外面，讓人看得比較清楚。

黑了天的時候，巴尼頓喜歡閉著雙眼假裝睡得很深沉，除了讓身體慢慢甩掉白天的疲憊之外，也喜歡在黑暗中傾聽山林傳來的聲響，希望從中找到能讓自己愉快的事情。

巴尼頓找了最舒適的姿勢，耳朵專注於屋外的動靜。一陣陣輕柔的鳴叫聲，正在山林的某

¹ 竹雞。

² 最初的部落。

一個角落不時以合唱、對唱的方式相互呼應，聲音低沉、冗長、悲涼，彷彿追尋一種美麗到無法存在於世上的靈魂。他好奇的張開眼睛想要確定聲音的來處，聲音從四面八方傳來，聽不出正確的方向。

「砰！砰！砰！」敲門聲在寧靜中突然響起。

「誰？」巴尼頓瞪大眼睛盯著大門，隨後像個洩了氣的汽球，低著頭，繼續閉上雙眼，彷彿心中早已知道當前正在發生的事情。

「巴尼頓，開門…，我回來了。」嘶啞的喘氣聲從門外傳進來。

「用力推就開了。」

開啓的大門出現一個頭髮斑白，身軀被歲月壓彎的老人。

「又喝醉了。」巴尼頓的目光飄向大門，卻沒有落在老人的臉上，而是落在搖搖晃晃的腳步上。老人不言不語的直接倒在床鋪上。那種沉靜的態度像是習慣了住屋獨有的簡單擺設。

「咳！咳！咳…」深沉的咳嗽聲撼動了停滯的冷空氣。巴尼頓試著讓耳朵拒絕傾聽，但是沒有效果，他起身走到床邊看個究竟，才發覺濕淋淋的衣服讓老人咳個不停。

「達瑪¹，你能不能先把衣服換掉。」床上的老人隨著問話突然緊縮在床鋪的更遠處。巴尼頓伸手推了幾下，發現自己作著傻事，沒趣的回到原來的地方。

巴尼頓望著床鋪上的黑點，想到達瑪現在的處境；加上白天工作不順利，難以承受的落寞感又佔據了整個心靈。達瑪年紀大了，加上喜愛喝酒的習慣讓他在別人的眼中顯得十分卑微。

巴尼頓看著眼前的篝火，達瑪的往事也隨著晃動的火燄一一浮現：達瑪年輕時候的視力非常的好，那雙銳利深邃的眼睛似乎永遠凝望著遠方，這是族人都知道的事情。他的眼睛可以到達非常遙遠的地方，因此龐大的綠色山林對他來說永遠充滿生命和驚奇。他只要往遠方一看，就會瞧見隱藏在山林深處的住民；例如生性溫和的山鹿和山羊；甚至可以清楚的看見對山追逐嬉戲的山羌、用小爪子洗臉的松鼠以及相互整理羽毛的老鷹夫婦。達瑪經常得意的說，自己擁有兩個世界，一個是他獨有而別人看不見的奇妙世界。

達瑪經常告訴別人：過去的歲月都很好，現在都覺得不妙了。講起過去的任何經歷，他的表情總是顯得十分興奮；彷彿自己是部落裡不可或缺的大人物，但是對於眼前的生活或情況，卻帶著怨恨和輕蔑的態度。因此達瑪特別喜歡找年齡相仿又曾經共同渡過美好歲月的族親講話。不過回憶的精靈總會留下莫名的感傷，這些老人經常在酒醉中激昂的抗議命運對他們的撥弄和凌辱，最後也在醉酒中靜默不語。

屋外的桂竹林在山風中「嘎、嘎」作響，也把巴尼頓的思緒拉到眼前，望著屋頂破洞中的

¹ 父親。

小天，幾顆星星在最黑暗的遠處掙扎，看著有氣無力好似生病的星光，心中的落寞更加膨脹，無法制止。

巴尼頓望著遙遠的星星想著：千百年來，族人總是以謙卑的行為和虔誠的心面對存在於天空的神靈，但是它們卻用千年的沉默凌辱族人的靈魂；而族人仍然必須孤獨的爲了明日的生存，整日不斷的掙扎；彷彿是空中的飛花，不停的，不停的在空中飄蕩、漂蕩…。到了現在，依然如此，這種欺人太甚的命運讓自己好想大哭一場。

三、

第二天清晨，巴尼頓在微白的光線走出屋外，仰起頭，觀望天氣的臉色，順便決定今天能否勞動，但是滿天厚重的烏雲，卻重重的落在心頭上。

巴尼頓隨興的往下一看，依在山坡胸膛的部落是如此的靜默、平靜；不禁令人猜想，會是什麼樣的聲音可以吵醒這一切。過了一會兒，家家戶戶的廚房生了火，炊煙升起，往上擴展成乳白的布條，在晨光裡散逸，在微風中擺舞，像是互道早晨。緊接著，引起腸胃興奮的燒烤味在敏感空氣中，誇張的飄上來。啊！今天是好日子。巴尼頓在驚訝中感到興奮。

「好日子」是居家休息的日子，跟天氣的好壞一點關係都沒有。這一天，親朋好友可以聚在一起訴說心中的困境和苦悶，也可以說些調皮的故事讓大家歡笑，有時候還可以聽到族親們訴說自己詭異的經驗，讓大家重新體認山林是一個神祕古怪的精靈。也可以得知什麼人因觸犯Samo¹而遭到神靈的懲罰，身體病得如何沉重，宛如死去？或工作如何的不順遂？「好日子」常會帶來意想不到的驚奇，這也是「好日子」迷人的地方。

應該叫星期日吧！巴尼頓曾經聽過部落的人替「好日子」取了另一個名字。近幾年，新事物新名詞接連不斷的發生，讓族人的心中開始懷疑眼前的世界是出了差錯？還是剛剛開始運轉。

「達瑪，達瑪…。」巴尼頓進入屋內。床鋪上空空蕩蕩，只有幾件破舊的衣服依然迷戀著昨晚的夢。

應該到部落看看。巴尼頓決定趁著「好日子」到部落走走，聽聽最近發生了哪些新奇的故事。

巴尼頓順著一條狹隘的小徑進入部落。小徑上的石頭裸露的情形十分嚴重，走在上頭，不得不小心翼翼。小徑兩旁的垃圾隨處可見，有些已經散發腐敗的味道，地上的污水四處流瀉，使人找不出可以落腳的乾淨地方。幾個小孩肆無忌憚地追逐、叫嚷，甚至丟擲石塊爲樂。據說以前的日子，有幾個長者在巷道漫步，被從天而來的石塊擊中頭部幾乎倒地不起。

¹ 禁忌。從事某特定事務時，不該有的特定行爲。

「巴尼頓！你是巴尼頓吧。好久好久沒有看到你，還以為你已經死……，不，還以為你生病或發生了什麼事……。真的，真的，很久很久沒有看到你了。」一位身材不高的中年人，生著突出油亮的大鼻子，頭頂光禿，下緣還留下稀疏且粗大的毛髮，上身穿著一件肉色的短袖上衣，下身穿上一件勉強將大腿裹住的卡其褲，看上去顯得十分瘦弱，像是沒了毛的公雞。

巴尼頓天生就不喜歡與他人對話，如今面對不懷好意的小蝙蝠眼睛，他覺得自己被這兩雙眼睛撕裂、吞食、消化，然後很快的從肛門排泄出來。

「你不認識我嗎？巴尼頓，你停下來看著我，你不知道我是誰嗎？我是村長。你停下來跟我說話。」越來越高亢的語氣，十分權威。

「Dakus 桑……。」巴尼頓只能不停的點頭，並且加快步伐；像隻受傷的野獸，一心只想逃離獵犬的攻擊範圍。

「村長」也是新的名稱。至於「村長」是怎麼回事？這可不是巴尼頓這樣的人可以想像得到的。

Dakus在Bunun¹語中是指“樟樹”的意思。千百年來，布農族人喜歡以大自然特殊的相貌及動、植物作為人的名諱，卻沒有把“樟樹”作為人名的慣習，沒有人知道是什麼原因，不過村長之所以名為Dakus的故事，部落的族人都知道最初的原因：

當初族人居住在Asan-Bunauo²，那是一個座落在Savah³斜下方的古老部落。

山中歲月的某一天。Dakus 桑的父母突然出現在部落下方的山坡地，是什麼原因讓他們來到深山？族人始終都不清楚，現在還是如此。

山坡地非常肥沃，上面住著高大粗壯的樟樹群，墨綠色的樹葉守護著泥土不受風吹日曬而流失。每當傍晚時分，濃郁的樟樹味就會乘著山風遊走在部落的每個角落，孩童們在樟樹香中越玩越起勁，大人則帶著一天的疲憊在其中休息。不過，Dakus 桑的父母似乎不知道這股香味的重要性，不停的將山坡上的樟樹一一砍倒，並將粗大樹幹切成碎片，放入很高很大的鐵桶，用烈火不停的燒煮，可憐的樟樹經過悶燒之後，慢慢的流出淡黃色的血液，村長的父母將血液收集起來，裝入精緻的銀色桶子。他們收集的血液越多，樟樹林就變得越瘦、越小，光禿禿的邊坡曲線開始呈現在族人的眼前，那是族人看過最單調的曲線，最後大家再也聞不到樟樹的香味了。就在樟樹林快要消失的時候，他的父母生了一場重病，日夜不停的咳嗽。每當夜深人靜，急促的咳嗽聲代替往日的樟樹香，不斷的飄到部落的上空，最後深沉的咳嗽聲就跟砍樟樹的聲音一模一樣。

¹ 布農族。

² 布農族巒社群最早、最大的部落。

³ 指玉山。

村長的父母親在樹林開始落葉的季節相繼死亡。Vavi¹的死亡引起了大家的討論，有人說他們不適合在山林中生活；有人說他們離開故鄉太久，祖先要他們的靈魂趕快回去。一位長者嚴肅的告訴族人：不管我們住在哪裡？天地間的神靈都會在山川之間，注視著人類所有的行爲。大家聽完之後，靜靜的低頭沉思，彷彿明白了異族人死亡的真正原因。

已經長大不小的 Dakus 桑並沒有離開那塊死氣沉沉的山坡地，自己蓋了一間茅草屋，並學著他的父母在山林間繼續砍伐殘存在坡地角落的小樟樹，他燒煮樟樹血液的技術相當高明，彷彿他的父母未曾死去。

一個脾氣不好的季節，帶來一場大風雨，單薄的茅草屋如同枯葉般的在風雨中破碎。沒有退路的情況之下，Dakus 桑進入部落尋求協助，也開始與族人接觸，感覺十分美好，很快的就與部落的族人一起生活，完全忘記父母口中所講述的部落是那般的不堪。

長老們爲了要幫他取什麼名字感到煩惱；一般氏族的傳統姓名是不能用的，因爲他跟任何氏族都沒有血緣關係，但是他又生活在部落之中，與族人相處的十分自然，後來長老們決定以他父母的行爲特徵爲他取名爲 Dakus。這符合了傳統的取名習慣，因爲在布農族的慣習中，爲了區分同名的人或讓名字和本人的模樣融爲一體，大家喜歡在名字的前面加上當事人特殊的外表或怪異行爲，例如：大眼睛？？？大屁股？？鼻涕？？？愛哭鬼？？？口吃？？？…等等。把他取名爲 Dakus，是因爲他的父母喜歡砍樟樹，今後大家一聽到這個名字，就可以知道指的就是喜歡砍樟樹的兒子。不過話多的人還是開玩笑的說，因爲樟樹不見了，拿他取名爲 Dakus 是讓大家不要忘了我們曾經和龐大的樟樹林生活在一起。這種說法讓大家覺得很有道理。

「Dakus ! Dakus ! 」巴尼頓輕輕唸了幾遍，覺得十分快樂，原本不愉快的心情被譏諷的念頭所取代，彷彿不曾有過。

四、

天空開始飄起細雨，眼前的景物跟著迷迷濛濛。靜不下來的孩童，繼續在巷道之間玩著幼稚的追逐遊戲，對頑皮的孩童而言，這種小雨比起這些日子的大雨來說，不算什麼，甚至認爲這只是一場霧呢。

巴尼頓轉了個彎，進入另一條小巷道，兩邊的樹木垂下一身的綠葉，像個年邁多病的老人，路邊的野花趴在泥濘上，無精打采的開著褪了色的花瓣。

達瑪會去哪裡呢？巴尼頓望著每一間房子，希望能看出一點跡象；心中出現了幾個熟悉的

¹ 布農族以外的族群。

名字；達瑪•強、達瑪•舒巴里、達瑪•比薩如¹……，不過他不知道要先去哪一家？想了一會兒，他決定先去達瑪•舒巴里的家，這位長輩不但和自己有著血緣關係，脾氣和達瑪一模一樣，喜歡談論過去的歲月，對於眼前的生活或情況，都帶著怨恨和輕蔑的態度。

巴尼頓走到達瑪•舒巴里的住屋前，果然看見達瑪和幾位長輩聚在走廊上的小桌子，桌子上擺放的東西在細雨中顯得模糊不清。達瑪•舒巴里的房子十分傳統也非常龐大，庭院四周以矮小的石牆作為界限，住屋的牆壁由扁平的石頭以精湛的手藝堆砌而成，長短整齊的茅草鋪蓋成優雅的屋頂，讓人不得不多看一眼。

「近來的天空像是死了孩子的吉娜²，每天不停的發狂、發怒，讓大家都忘了以往大地披著陽光的樣子。在我的記憶中，祂的脾氣不是這麼壞啊！」達瑪•舒巴里以這幾天的天氣作為話題，並且向走進來的巴尼頓點頭示意，展現了主人應有的規矩。

「Mihumisan³。」巴尼頓輕聲的對著在場的前輩招呼和祝福，然後坐在達瑪的旁邊。達魯姆十分驚訝的看著巴尼頓，心中彷彿念著，這樣的天氣，兒子來這裡作什麼？

「以前的天空就像是我們最好的朋友；一種可以分享獵物和小米酒的好朋友。Lapasas⁴甚至可以利用他的法力祈求大家所需要的太陽和雨水，那時候的日子，彷彿有個隱形的朋友，隨時隨地幫忙解決大家無能為力的難題。」坐在對面頭髮蓬鬆，長相很布農的老人說著。

「對啊，那個時候的日子……。天神不但幫忙照顧耕地上農作物也照顧我們的日常生活，所有的一切，祂似乎都安排的很恰當，從不讓我們擔心，就像父母一樣的照顧我們。」體態厚重的長者，歪著頭，想起了從前的歲月。

「現在就不同了。看嘛！我們講一下當前的事實，天空就不高興的把雨越下越大，簡直就是倒水嘛。」一雙粗壯布農腿的老人指著庭院氣勢磅礴的雨勢。偌大的庭院立刻佈滿了雨水，成就了意外的小池塘，緊跟在後的雨滴在池塘中掀起無數的水花。

「是祖靈毀滅了，還是我們遠離了祖靈？」主人皺著眉頭說著。

「我們不但遠離了祖先的生活步伐，也放棄了傳統信仰。」達魯姆臉色沉重的說：「同樣的，祖先教導我們如何活在天地之間的方法；包括尊重大自然和大地萬物的心靈，也跟著被遺忘了。我們接受遙遠又陌生的神靈，如今我們就像一隻還未斷奶的Luhi⁵，離開吉娜的懷抱，搖搖晃晃的走入危險的森林，企圖從陌生的母獸得到奶水和撫慰，這違背了大自然的原則，

¹ 族人都會將長者的名諱冠上"達瑪"(即爸爸)的稱呼，表示尊敬亦是傳統。

² 母親。

³ 布農語；祝福和問安的話。

⁴ 巫師。

⁵ 剛出生還未斷奶的幼獸。

是走向死亡之路的行為啊！」

「達魯姆，你不喜歡上教會也不能這樣說話，所有的人都不能褻瀆上帝。」頭綁毛巾的達瑪•強驚訝的說著，眼睛不時飄向空蕩蕩的小路，彷彿達魯姆說出的話會引發眾怒。

「達魯姆說的也沒錯。我們祖先遵循的古老信仰，確實讓先人平平安安的活了千百年，不過，我也不知道什麼樣的原因讓現代的族人遺忘了那一段歲月。」達瑪•舒巴里看著綁毛巾的老人。

「我們飲水解渴或烹煮食物的時候，都知道要到附近的河流取水，因為它一直在那裡，與我們生活了千百年，族人一直信任著那條河，就像信任自己的靈魂一樣。聰明的人是不會跑到遙遠的河流取水的，因為遠方的一切都是陌生的，況且……，萬一遠方沒有河呢？」個性固執的達魯姆似乎要把心裡的話全部吐出來。

「現在也不錯啊。大家可以聚在漂亮的教會堂一起吟唱Tusaus¹，讓苦悶的心靈得到某種程度的解放，享受著難得的快樂，畢竟山林的生活並不如想像中的容易；或許祖先敬拜的神靈就是現在的上帝，只是名字改了而已。」胖老人的臉龐，好像永遠留著笑容的影子。

「Tusaus…Tusaus…，它原本是族人與神靈溝通的獨特旋律，是不需要語言的祭歌。祖先們靠著虔誠的心靈和獨特的聲音，就能創造出優美的旋律，憑著個人的精靈力量，就能吟唱出整個宇宙的情感，讓神靈傾聽我們內心中最深沉的情懷，贏得神靈的幫助和愛憐。」達魯姆似乎想到什麼，繼續說：「現在我們卻自行加入主觀又曖昧的歌詞，這樣的祭歌神靈會傾聽嗎？」

「達魯姆，族人都知道你以前是最接近祖靈的人，但是現在跟以前完全不一樣了，我們從外族人的身上看到許多不可思議的新奇力量，讓我們驚訝、害怕。以前單獨面對凶猛的黑熊、山豬，我們會勇敢的迎戰，毫不懼怕。但是，當我們面對外族人的生活時，大家就變得愚笨又膽小。」達瑪•強的雙手不停的揉擦，彷彿要擦掉心中的慌恐。「外族的神賜給他們無法想像的力量，足以對抗惡靈、病魔的詛咒，讓他們健健康康、平平安安的享受著生命的美好。不知道你們會不會相信，我們現在吃的東西連外族人家中的動物都不會感到興趣。我們的命運似乎操縱在看不見，聞不到的風，這世上還有哪個族群的命運像我們的命運如此這般的詭異，讓人無法信任。」

「我們原本是單純的族群，擁有著久遠的生活記憶，承接了祖先遺留的土地上。如今我們卻像洪流中的漂流木，浮浮沉沉，不知飄向何方。其實只要獲得允許我們都一直努力的勞動，就像地上的螞蟻，但是許多事實證明，在未來的日子，我們隨時都可以被犧牲，所有的夢想、

¹ 布農古調。加入讚美為主的歌詞之後成為現代教會的聖歌。

辛勞都將化爲烏有。這一切的苦難，祖先敬拜的古老神靈，又做了什麼呢？」長相很布農的老人低著頭，並不在意別人是否傾聽自己的話語，就像醉酒時自言自語的模樣。

庭院中，累積的雨水匯成四處流竄的小河，無數的水泡跳動不定，各式各樣的雜草順著水流的方向，紛紛倒地。

「誰是離祖靈最接近的人？」好奇心的慫恿，巴尼頓鼓起了最大的勇氣。

「你的達瑪。達魯姆就是離祖靈最近的人。他的眼睛擁有一般人所沒有的力量，可以看得很遠很遠地方，可以看見我們不能看見的；連神靈的樣子都能看得見。對不對？」或許是具有血緣關係；或許這話題可以化解意見不同的尷尬，主人討好般的看著達魯姆。然後轉頭看著年輕人，繼續說：「你的達瑪曾經是部落的巫師，擁有來自神靈的強大法力，他經常應用這股力量解決族人的病痛和苦難，撫慰族人受傷的靈魂。」

「達魯姆，你是如何得到神靈的力量？」巫師和精靈一樣擁有善、惡兩股力量，兩股力量又牽引著族人未來的命運，捉摸不定之下，巫師擁有了半人半神的崇高地位。因此許多人爲了感謝巫師平常對族人的保護及避免巫師法力的干擾，都會將肥美的獵肉或剛收成的食物先送給巫師享用。

「我年輕的時候和大家一樣，只想認真的活下去。不過神靈似乎要我替他作一些事情，某一天的夜晚，月亮突然開口與我說話：『災難、病痛即將侵犯你們的部落，你必須借用我的力量保護族人。』從此，我便有了無法解釋的力量。」達魯姆看著屋外的雨景，回憶起那一段美好的歲月。

「達魯姆以前的法力真的很強大，不管是詛咒、解咒、治病，他都可以應用法力來解決。他的名氣一天比一天響亮，造成許多人喜歡找他比試法力，住在山背後Livahlivah¹的巫師也曾前來比試過。」有人說著：「達魯姆對卑南族巫師說：『我家旁邊有好幾棵Lidu²，大家各選一棵sumsum³，四天後誰能讓樹木枯死，誰就是巫師中的巫師。』四天後，達魯姆所詛咒的野枇杷竟然活生生的枯死，而卑南族巫師所詛咒的野枇杷卻依然如故，當年還和往年一樣開花結果。」

「我也知道一件事。我的Ala⁴ | 撒利浪在一次衝突中被別村的人砍傷了腳，就拜託達魯姆利用巫術來對付他們。達魯姆聽完之後就偷偷的跑到仇人家門口，挖一把仇人門口的泥土裝入葫蘆裡，然後帶回去用大火煮爛，一邊煮一邊詛咒仇人全家得到應有的報應。達魯姆，我

¹ 指台灣卑南族。

² 台灣野生枇杷。

³ 詛咒或做法。

⁴ 親家。

到現在還是不明白，爲什麼你要烹煮他們的泥土？」長相很布農的老人轉頭看著往日的老巫師。

「因爲門口是全家人每天進進出出的地方，門口的泥土藏有全家人的靈魂，把它挖走煮爛，可以把他們的靈魂煮出病痛。」

「後來呢？」

「那次魔法並沒有成功。我想了很久才知道，原來是撒利浪先侵犯別人，別人爲了自衛才將他打傷。先作壞事的人，祖靈是不會幫忙的。不過那次事件之後，大家都說我已經失去法力，加上基督教開始傳入部落，族人的傳統信仰起了巨大的變化，許多族人開始認爲我們的神靈已經死亡，根本就沒有能力保護他的後代。」老巫師的聲音微弱中透露著失望，彷彿掉了心愛的物品。

「變啦！什麼都改變啦。再也沒有人知道巫師是什麼？但是我始終記得那棵枯死的枇杷樹。」主人嘟著嘴，五官擠成一團的說著。

「巫師的法力可以保護族人，對天氣呢？」巴尼頓突然斷了話題，大家的眼光向利刃般的射過來，眨了幾次眼之後，大家的眼光又射向滿臉皺紋的老巫師。

「咳！咳！咳！」老巫師低著頭咳嗽，迴避了所有人的目光，只看見瘦弱的背影，一上一下的抖動。

五、

雨一直下。天空十分幽暗，山林一動也不動，像個沉睡的巨人。

族人的生活都改變了，天空應該跟著學會改變，說不定能夠變出一個好天氣。看著下不完的大雨，巴尼頓想到昨天長者們談話。

達瑪真的是最接近祖靈的人？巴尼頓的思緒充斥著祖靈、法力、詛咒、大樹枯死、泥土煮爛、保護族人……等一些不曾想過的事情，但是心裡卻不知道那是怎樣的一回事；是自己愚蠢還是祖先曾經愚笨的活了一輩子？

「巴尼頓，你在哪裡？你能不能幫我找一找……。」屋內傳來老人的聲音。巴尼頓走進屋內，屋內一片陰暗，一段時間才讓眼睛適應屋內的亮度。

「達瑪，您要找什麼？」家中的擺設十分簡單，自己想不出什麼東西那麼難找？

「你也來翻翻看，Utun tu bughu¹是不是藏在裡面？」老人家忙著翻弄牆腳下的廢物堆。

「這裡邊都是沒有用的東西。」

「我有許多東西都放在這裡，就在厚厚的塵埃裡面。」

¹ 處裡過的猴子頭。

「找什麼頭？」巴尼頓掩住口鼻，拒絕了腐敗的霉味。

「一個燻烤過猴子頭。快！勤勞你的雙手。」

父子認真的翻動廢物堆，惹得屋內全是塵埃。

「在這裡，找到了、找到了。」達魯姆高興的拿著巴掌大頭顱。

雖然從小就與各種獵物有著生存上的關係，但是那顆猴子頭還是讓巴尼頓嚇了一跳，幸好事先知道找的是什麼，否則心中絕對認為住屋曾經死過一個小嬰兒。

「達瑪，你要它做什麼？」巴尼頓盯著獰笑般的小骷髏。

「我要從最遙遠、最原始的過去招喚我們的祖先，乞求祂們幫助我們。」老人家表情嚴肅的說著。

「您說…招喚誰要回來…您說您要……。」想到達瑪曾經是部落的巫師，加上撲過來的眼神十分銳利，巴尼頓宛如千百年不曾與人談過話，竟然忘了如何說話。

「從大地開始之後，布農族人在絕望無助的時候，都會招喚祖先。因為祂們不曾死去，我們可以招喚祂們的靈魂和力量。」

「你要祖靈回來作什麼？」

「讓太陽重回天空。這幾天的天氣會讓族人一年來的努力消失無蹤，如果再不改變，飢餓將成為族人無法承擔的苦難。」

「達瑪，您要怎麼做？我可以看嗎？」巴尼頓興奮又好奇。

「天空只會下雨不出太陽，我要舉行Cihata¹，讓太陽重新統治天空。你可以在旁邊觀看，但是不可以亂說話。」

「為什麼？」

「神靈的力量是莊嚴、神聖的，我們必須虔誠的去面對，虔誠是屬於心靈的事，根本不需要嘴巴。」達瑪快步走向走廊，巴尼頓跟著趕過去。

「巴尼頓，你到附近找一些乾枯的木材，我們需要大火來進行儀式。」老人家望著附近的樹叢。

「可是……，您看屋外的雨，就算找到木材，也只能生出濃煙。」

「怎麼辦？我們需要的是旺盛的火焰，因為大火是太陽在地上的化身。大火焚燒猴子頭就是希望以後的日子，太陽天天可以晒到山林中所有猴子的頭，那時我們就可以跟著分享陽光的溫暖和力量。」達瑪望著屋內說：「這樣吧，把屋內可以生出大火的東西搬出來。」

「只有可憐的桌椅。」

¹ 求晴祭。布農族的古老祭典。

「好，全部搬出來。」

「求晴祭一定要用到大火嗎？沒有其他方法嗎？」桌椅雖然老舊，巴尼頓還是覺得可惜。

「當然還有其他方法。焚燒猴子頭只是其中的一種儀式；另一種儀式是將剛出生的嬰兒抱出戶外，然後用鐵鍋完全蓋住，讓天神知道雨下的太久，所有的衣服都爛了，嬰兒只能穿上不會腐爛的鐵鍋，希望天神憐憫讓天空趕快放晴。」達魯姆轉頭看著老大不小的兒子：「巴尼頓，我唯一的孩子啊，我們現在有嬰兒嗎？」

巴尼頓羞愧的跑進屋內，用兩隻手把所有的桌椅堆放在走廊上。

艷麗的小火柱從白色的濃煙竄出來，好似紅色的春筍；火堆熊熊燃燒著，走廊上飄起了火焰的舞姿。

達魯姆頭綁紅布條，虔誠的捧著猴子頭，對著大火，閉著雙眼，口中念著古老的咒語：「吼畢考喃¹！能力強大的祖靈，我們虔誠的乞求您，請您從古老的地方回來幫助我們。雨下的太久，彷彿有一條河流掛在我們的頭上，耕地上的農作物即將死亡，我們身上的衣飾開始腐爛，我們活得非常辛苦。祖靈啊！請您將溫暖的太陽請出來，照亮大地萬物，我們以謙卑的心懇求您，讓天空趕快放晴吧。Hu、Hu、Hu²！」

莊嚴、低沉的咒語，時快時慢、時高時低、持續不斷，附近的山林沉靜不語，專心傾聽每一句祈禱詞。這時候，聯繫神靈與族人的隱形之門，終於重新開啓，巴尼頓耳朵嗡嗡作響，彷彿看到到千萬隻蜜蜂振翅飛翔，穿越隱形之門，直奔天心的最深處。

漫長的唸咒儀式完畢之後，達魯姆將猴子頭丟入大火之中，爆發出許許多多的紅色精靈四處飛舞。

「畢啾！畢啾！」大火越燒越旺。奇怪的事情讓巴尼頓在莊嚴的儀式中驚叫起來：「達瑪，您看，頭顱在大火中四處滾動。」

「閉嘴。那是屬於祖靈的事，我們無力過問。」達魯姆看見頭顱滾動的事蹟之後，立刻用兩根細長的木棍將頭顱從大火中夾出來。「ㄗ」的一聲，頭顱在泥濘中冒出潔淨的白煙，飄向屋外，然後緩緩的飛向最高處。

達魯姆抬頭看著白煙，十分堅定的說：「祖靈讓『求晴祭』活了起來，希望祂的力量能讓太陽重新帶領我們的生活。」

六、

巴尼頓似乎沒有睡好，一邊揉擦著雙眼，一邊搖搖晃晃的走出屋外。他發現今天的早晨特

¹ 族人對神靈的呼喚聲。

² 族人對神靈的呼喚聲。

別明亮，沉睡中的天空除了幾顆調皮好動的星星之外，空空蕩蕩的懸掛著。

終於，好久不見的陽光開始落在離天空最近的山頂上，讓山頂成了會發光的精靈。突然之間，那一道陽光像瀑布一般由山頂往谷底垂直奔瀉，山坡上，成千上萬睡在樹葉上的晨露，立即閃爍著五彩繽紛的光芒，立刻傻了巴尼頓的眼睛。

逐漸高升的太陽像一顆爆炸的火球，原本泥濘、潮濕的泥土跟著變了顏色，一種讓人幸福的顏色。整座山林在陽光的照耀下開始膨脹，附近各式各樣的野草開始挺直腰桿猶如充滿鬥志的戰士，信心滿滿的迎接新的一天。地底的小石子在樹根的推擠之下，『劈破、劈破』隱隱約約的發出山崩般的細小聲響，石頭旁藏匿多時的種子展現難以想像的力量掙破堅硬的石塊，以翠綠的身影加入熱鬧的早晨。許多不知名的小昆蟲奮勇的追捕更小的昆蟲，讓附近的草叢發出細細碎碎的廝殺聲。一大群翅膀橙色，佈滿花豹斑紋，下翅腹面畫著白色弧形帶的豹紋蝶，踏著晨風無憂無慮、上上下下的飛舞。

陽光下，巴尼頓專心的注意著這一切。他甚至聽到深不可測的山林傳出青蟬歌頌大地的吟唱聲，晨風與山林共同起舞的低沉呼嘯聲。

「達瑪，達瑪。」巴尼頓像個最聰明的人，明白了別人無法瞭解的大道理，轉頭對著簡陋的住屋低聲呼喚。自己心中埋藏著許多事情要讓祖靈知道，而達瑪是唯一可以幫助自己的人，因為他是最接近祖靈的人。

「達瑪，達瑪。」巴尼頓興奮的踩著一地的陽光，奔入屋內……。